

证券代码：832423

证券简称：德卡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2月3日审议并通过。

提名赖文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28,7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董事吕高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董事会的规定选举新任董事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赖文斌先生简历如下：

赖文斌，男，出生于1971年11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，EMBA学历。1992年7月至2006年6月任深圳市布心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董事；2006年7月至2011年3月任深圳市鸿泰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时兼任下属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、监事；2011年4月至2020年3月任惠州市日出而耕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、监事；2020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恒熙兆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执行董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的提名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3日